

附件

## 山西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

### 一、认领中央层面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 655 项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 (含国发〔2016〕72号文件规定的外商投资项目)	省发展改革委	省政府(省发展改革委承办), 设区的市、县级政府(审批服务管理部门承办)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
2	境外投资项目许可	省发展改革委	省发展改革委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 《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17年第11号)
3	高等学校和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筹设审批	省教育厅	省政府(省教育厅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普通高等学校设置暂行条例》
4	高等学校和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设置审批	省教育厅	省政府(省教育厅承办), 省教育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5	民办、中外合作开办中等及以下 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筹设审批	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 设区的市、县级 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6	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	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80号）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通知》
7	开办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审批	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8	中外、内地与港澳、大陆与台湾合作办学项目审批	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实施办法》（教育部令第20号）
9	高等学校和其他高等教育机构章程核准	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 《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31号）
10	学位授权审核	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关于下放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审批权的通知》（学位〔1999〕3号） 《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审核办法》（学位〔2017〕9号） 《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学位〔2019〕20号）
11	从事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	省教育厅	县级教育部门或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12	中小学课程教材审定	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出版管理条例》 《中小学教材管理办法》（教材〔2019〕3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3	中小学教学地图审定	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	《地图管理条例》
14	校车使用许可	省教育厅	设区的市、县级政府（教育部门会同公安机关、交通运输部门承办）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15	教师资格认定	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教师资格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16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	省教育厅	县级教育部门、乡镇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17	实验动物生产、使用许可	省科技厅	省科技厅	《实验动物管理条例》 《实验动物质量管理办法》（国科发财字〔1997〕593号） 《实验动物许可证管理办法(试行)》（国科发财字〔2001〕545号）
18	第二、三类和含磷硫氟的第四类监控化学品生产特别许可	省工信厅	省工信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控化学品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19	第二、三类和含磷硫氟的第四类监控化学品生产设施建设审批	省工信厅	省工信厅（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控化学品管理条例》
20	第二、三类和含磷硫氟的第四类监控化学品生产设施竣工验收	省工信厅	省工信厅（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控化学品管理条例》
21	第二类监控化学品经营许可	省工信厅	省工信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控化学品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控化学品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48号）
22	第一、二类监控化学品使用许可	省工信厅	省工信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控化学品管理条例》
23	变质或者过期失效监控化学品处理方案审批	省工信厅	省工信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控化学品管理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24	稀土矿山开发、稀土冶炼分离和深加工项目核准	省工信厅	省政府（省发展改革委承办新建项目、省工信厅承办技改项目）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
25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	省工信厅	省工信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
26	无线电台（站）设置、使用许可	省工信厅	省工信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
27	无线电台识别码核发	省工信厅	省工信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
28	未取得型号核准的无线电发射设备进关核准	省工信厅	省工信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
29	甘草、麻黄草收购许可	省工信厅	省政府（省工信厅承办）	《国务院关于禁止采集和销售发菜制止滥挖甘草和麻黄草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0〕13号）
30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	省国防科工局	省国防科工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31	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	省国防科工局	省国防科工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32	国防计量技术机构设置审批	省国防科工局	省国防科工局	《国防计量监督管理条例》
33	公务用枪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配备许可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34	公务用枪持枪许可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35	民用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配置许可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36	民用枪支持枪许可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设区的市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37	民用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配售许可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38	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运输许可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设区的市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39	射击竞技体育运动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携运许可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设区的市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射击竞技体育运动枪支管理办法》（国家体育总局令第12号）
40	营业性射击场设立许可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41	弩的制造、销售、购置、进口、运输许可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42	举行集会游行示威许可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实施条例》
43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
44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	省公安厅	县级公安机关	《印铸刻字业暂行管理规则》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一步依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见》（公治〔2017〕529号）
45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	省公安厅	县级公安机关	《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一步依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见》（公治〔2017〕529号）
46	保安服务公司设立及法定代表人变更许可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由设区的市级公安机关初审）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公安部关于印发〈保安守护押运公司管理规定〉的通知》（公通字〔2017〕13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47	保安员证核发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级公安机关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48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省公安厅	县级公安机关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49	举办焰火晚会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许可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公安部办公厅关于贯彻执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及管理〉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及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公治〔2010〕592号)
50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省公安厅	县级公安机关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公安部三局关于优化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审批进一步深化烟花爆竹“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公治安明发〔2019〕218号)
51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	省公安厅	县级公安机关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52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	省公安厅	县级公安机关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53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级公安机关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爆破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和管理要求》(GA990-2012)
54	爆破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级公安机关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55	城市、风景名胜区和重要工程设施附近实施爆破作业审批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级公安机关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56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省公安厅	县级公安机关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57	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许可	省公安厅	县级公安机关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58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59	运输危险化学品的车辆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区域审批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60	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许可（除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外）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61	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62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公安部令第86号）
63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工程验收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公安部令第86号）
64	境外非政府组织代表机构登记	省公安厅	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活动管理法》
65	机动车登记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66	机动车临时通行牌证核发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67	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核发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68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审验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69	校车驾驶资格许可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70	非机动车登记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71	涉路施工交通安全审查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72	户口迁移审批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73	犬类准养证核发	省公安厅	各市根据本级法律法规或政府规章确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
74	普通护照签发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75	出入境通行证签发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76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77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签发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78	港澳居民定居证明签发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79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80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签发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81	台湾居民定居证明签发	省公安厅	省公安厅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82	入境枪支、弹药携运许可	省公安厅	出入境边防检查站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边防检查条例》
83	基金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省民政厅	省民政厅	《基金会管理条例》
84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省民政厅	省民政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85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省民政厅	省民政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86	宗教活动场所法人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省民政厅	县级民政部门(县级宗教部门实施前置审查)	《宗教事务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87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省民政厅	省民政厅，设区的市、县级民政部门或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
88	殡葬设施建设审批	省民政厅	设区的市、县级政府，设区的市、县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殡葬管理条例》
89	地名命名、更名审批	省民政厅	省政府有关部门，设区的市、县级有关部门	《地名管理条例》
90	法律职业资格认定	省司法厅	设区的市级司法行政部门（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司法部令第140号） 《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46号）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91	律师执业、变更执业机构许可（含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国居民及台湾居民申请律师执业、变更执业机构）	省司法厅	省司法厅（由设区的市级司法行政部门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92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	省司法厅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93	律师事务所及分所设立、变更、注销许可	省司法厅	省司法厅（由设区的市级司法行政部门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94	香港、澳门律师事务所驻内地代表机构设立、变更、注销许可	省司法厅	省司法厅	《外国律师事务所驻华代表机构管理条例》 《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律师事务所驻内地代表机构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70号）
95	香港、澳门律师事务所驻内地代表机构派驻代表执业、变更许可	省司法厅	省司法厅	《外国律师事务所驻华代表机构管理条例》 《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律师事务所驻内地代表机构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70号）
96	香港、澳门律师事务所与内地律师事务所联营核准	省司法厅	省司法厅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97	外国律师事务所驻华代表机构设立、变更、注销许可	省司法厅	省司法厅（初审）	《外国律师事务所驻华代表机构管理条例》
98	外国律师事务所驻华代表机构派驻代表执业、变更许可	省司法厅	省司法厅（初审）	《外国律师事务所驻华代表机构管理条例》
99	公证员执业许可	省司法厅	省司法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
100	司法鉴定机构及分支机构设立、变更、延续、注销登记	省司法厅	省司法厅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 《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95号）
101	司法鉴定人执业、变更、延续、注销登记	省司法厅	省司法厅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 《司法鉴定人登记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96号）
102	仲裁委员会设立、注销登记	省司法厅	省司法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 《仲裁委员会登记暂行办法》
103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省财政厅	省财政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104	注册会计师注册	省财政厅	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105	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支机构设立审批	省财政厅	省财政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06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境内临时办理审计业务审批	省财政厅	省财政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
107	民办技工学校、技师学院筹设审批	省人社厅	省政府（省人社厅承办）， 省人社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108	技工学校、技师学院办学许可	省人社厅	省政府（省人社厅承办）， 省人社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09	职业培训学校筹设审批	省人社厅	省人社厅，设区的市、县级 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110	职业培训学校办学许可	省人社厅	省人社厅，设区的市、县级 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111	中外、内地与港澳、大陆与台湾合作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审批	省人社厅	省人社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中外合作职业技能培训办学管理办法》（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7号）
112	以技能为主的国外职业资格证书及发证机构资格审核和注册	省人社厅	省人社厅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113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省人社厅	省人社厅，设区的市、县级 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114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省人社厅	省人社厅，设区的市、县级 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9号）
115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	省人社厅	省政府（省人社厅承办）， 设区的市的市级政府指定 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 《国家外国专家局关于印发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服务指南（暂行）的通知》（外专发〔2017〕36号） 《中央编办关于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职责分工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8〕97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16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度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省人社厅	省人社厅，设区的市、县级人社部门或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度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劳部发〔1994〕503号）
117	勘查矿产资源审批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
118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设区的市、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119	矿山闭坑地质报告审批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120	地图审核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设区的市级自然资源部门	《地图管理条例》
121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认定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122	从事测绘活动的单位测绘资质审批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12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设区的市、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 《国家测绘局关于印发〈基础测绘成果提供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测法字〔2006〕13号）
124	对外提供属于国家秘密的测绘成果审批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
125	建立相对独立的平面坐标系统审批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126	拆迁永久性测量标志或者使永久性测量标志失去效能审批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27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设区的市、县级自然资源部门或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68号）
128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审批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129	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床审批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审批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37号）
130	古生物化石发掘审批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	《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
131	古生物化石进出境审批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	《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
132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后土地使用权分割转让批准	省自然资源厅	设区的市、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133	乡（镇）村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省自然资源厅	省政府（省自然资源厅承办）， 设区的市、县级政府（自然资源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134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省自然资源厅	省政府（省自然资源厅承办）， 设区的市、县级政府（自然资源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135	临时用地审批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设区的市、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136	建设用地、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137	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荒山、荒地、荒滩从事生产审查	省自然资源厅	省政府（省自然资源厅承办）， 设区的市、县级政府（自然资源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38	建设工程、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省自然资源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139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省自然资源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140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省生态环境厅	省生态环境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141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省生态环境厅	省生态环境厅，设区的市、县级生态环境部门或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142	排污许可	省生态环境厅	省生态环境厅，设区的市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143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批	省生态环境厅	省生态环境厅，设区的市、县级生态环境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 《中央编办关于生态环境部流域生态环境监管机构设置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编办发〔2019〕26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44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	省生态环境厅	省生态环境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145	延长危险废物贮存期限审批	省生态环境厅	省生态环境厅，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或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146	危险废物跨省级行政区域转移审批	省生态环境厅	省生态环境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147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资格审批	省生态环境厅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
148	一般固体废物跨省级行政区域贮存、处置审批	省生态环境厅	省生态环境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149	放射性核素排放许可	省生态环境厅	省生态环境厅，设区的市、县级生态环境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150	辐射安全许可	省生态环境厅	省生态环境厅，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部门或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151	放射性同位素转让审批	省生态环境厅	省生态环境厅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152	在野外进行放射性同位素示踪试验审批	省生态环境厅	省生态环境厅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31号，生态环境部令第20号修订）
153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5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54	建设工程勘察企业资质认定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6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4号、第32号、第45号修正）
155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认定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6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4号、第32号、第45号修正）
156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5号）
157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认定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7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2号修改）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158	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53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2号修改）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59	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认定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建设部令第167号）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160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2号）
161	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0号）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162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审批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41号）
163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28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3号修正）
164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7号）
165	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职业资格认定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66号）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66	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批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	《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67	商品房预售许可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168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5号）
169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170	拆除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17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72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73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174	拆除、改动、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审核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城市供水条例》
175	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城镇排水与污水管理条例》
176	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审批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城市供水条例》
177	燃气经营许可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178	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燃气管理部门或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79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政府，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180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审批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181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82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城市绿化条例》
183	历史建筑实施原址保护审批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历史文化名城、街区，历史建筑保护等）主管部门（住建、城管、自然资源等）会同文物主管部门或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184	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核心保护范围内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审批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历史文化名城、街区，历史建筑保护等）主管部门（住建、城管、自然资源等）会同文物主管部门或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185	历史建筑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审批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历史文化名城、街区，历史建筑保护等）主管部门（住建、城管、自然资源等）会同文物主管部门或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186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87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省住建厅	省住建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
188	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公共场所修建临时建筑等设施审批	省住建厅	乡级政府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
189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190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审批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191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省住建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192	公路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8年第4号）
193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5年第11号）
194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收费公路管理条例》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部令2004年第3号）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8年第4号）
195	公路水运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7年第25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96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设区的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197	涉路施工许可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设区的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6 年第 81 号）
198	公路周边修筑堤坝、压缩或者拓宽河床许可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会同水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199	更新采伐护路林审批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6 年第 81 号）
200	公路工程监理单位资质许可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37 号）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 号）
201	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审批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202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审批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03	公路收费审批	省交通厅	省政府（省交通厅会同发改、财政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收费公路管理条例》
204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省交通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205	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许可	省交通厅	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206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外）	省交通厅	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17号）
207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省交通厅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208	国际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209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省交通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16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19年第46号）
210	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核发	省交通厅	设区的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16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19年第46号）
211	水运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212	通航建筑物运行方案审批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设区的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通航建筑物运行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6 号）
213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35 号）
214	水运工程项目竣工验收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 《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32 号） 《航道工程建设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44 号）
215	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20 年第 4 号）
216	新增国内客船、危险品船运力审批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20 年第 4 号）
217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 《国内水路运输辅助业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4 年第 3 号）
218	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许可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37 号）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 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219	内河专用航标设置、撤除、位置移动和其他状况改变审批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
220	海域或者内河通航水域、岸线施工作业许可	省交通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221	船舶国籍登记	省交通厅	设区的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直属海事系统权责清单制度的通知》（交办海〔2018〕19号）
222	设置或者撤销内河渡口审批	省交通厅	县级政府指定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223	经营性客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认定	省交通厅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224	经营性货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认定（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的驾驶人员外）	省交通厅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225	出租汽车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	省交通厅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15号）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19年第46号）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226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认定	省交通厅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227	危险化学品水路运输人员从业资格认定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货物水路运输从业人员考核和从业资格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59号）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直属海事系统权责清单制度的通知》（交办海〔2018〕19号）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228	船员适任证书核发	省交通厅	设区的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条例》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直属海事系统权责清单制度的通知》（交办海〔2018〕19号）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229	造价工程师（交通运输工程）注册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建人〔2018〕67号）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230	国防交通工程设施建设项目和有关贯彻国防要求建设项目设计审定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设区的市级国防交通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 《国防交通条例》
231	国防交通工程设施建设项目和有关贯彻国防要求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设区的市级国防交通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 《国防交通条例》
232	国防交通物资改变用途或者报废处理审核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
233	调用储备的国防交通物资审批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 《国防交通条例》
234	贯彻国防要求的民用运载工具及相关设备验收登记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	《民用运力国防动员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235	对动员或征用的运载工具、设备进行重大改造审批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	《国防交通条例》
236	占用国防交通控制范围土地审批	省交通厅	省交通厅，设区的市、县级国防交通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 《国防交通条例》
237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38	取水许可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239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
240	河道管理范围内特定活动审批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241	河道采砂许可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条例》
24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243	国家基本水文测站设立和调整审批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
244	专用水文测站设立、撤销审批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
245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认定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水利部令第36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246	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注册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建人〔2018〕67号）
247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管理办法》（水安监〔2011〕374号）
248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249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批	省水利厅	设区的市、县级政府（审批服务管理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250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51	利用堤顶、戽台兼做公路审批	省水利厅	省、设区的市、县级水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252	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省水利厅	省、设区的市、县级水利部门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253	蓄滞洪区避洪设施建设审批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54	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规划审核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	《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条例》
255	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渔塘许可	省水利厅	省水利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256	围垦河道审核	省水利厅	省政府（省水利厅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257	农药登记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受理）	《农药管理条例》
258	农药生产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农药管理条例》
259	农药经营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农药管理条例》
260	农药广告审查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261	肥料登记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肥料登记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0 年第 32 号，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8 号修订）
262	饲料添加剂产品批准文号核发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263	从事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的企业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264	兽药生产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兽药管理条例》
265	兽药经营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兽药管理条例》
266	兽药广告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兽药管理条例》
267	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种质资源的采集、采伐批准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268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转基因棉花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规定》（农业部公告第 2436 号）
269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6 年第 62 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270	农作物种子、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机构资质认定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271	对外提供种质资源与农作物种子、食用菌菌种进出口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272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的种用标准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政府(省农业农村厅承办), 设区的市、县级政府(由县 农业农村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273	畜禽、蜂、蚕遗传资源引进、输出、对外合作研究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蚕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6 年第 68 号)
274	培育新的畜禽品种、配套系中间试验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275	新选育或引进蚕品种中间试验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蚕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6 年第 68 号)
276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设区的市、 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养蜂管理办法(试行)》(农业部公告第 1692 号)
277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由设区的 市级、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蚕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6 年第 68 号)
278	从国外引进农业种子、苗木检疫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植物检疫条例》 《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农业部令 1995 年第 5 号)
279	农业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设区的市、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植物检疫条例》
280	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签发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设区的市、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植物检疫条例》
281	出口国家重点保护的农业野生植物或进出口中国参加的国际公约限制进出口的农业野生植物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282	农业野生植物采集、出售、收购、野外考察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283	农业转基因生物研究、试验、加工、进口和广告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农业转基因生物进口安全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2年第9号)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审批办法》(农业部令2006年第59号)
284	运输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毒种或者样本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285	高致病性或疑似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实验活动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286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核发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设区的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0年第6号)
287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288	向无规定动物疫病区输入易感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0年第6号)
289	动物诊疗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8年第19号)
290	执业兽医资格认定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291	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设置审查	省农业农村厅	设区的市级政府(审批服务管理部门承办)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
292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293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省农业农村厅	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294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核发	省农业农村厅	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295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	省农业农村厅	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296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办法》（农业部令 2007 年第 7 号）
297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政府（省农业农村厅承办）， 设区的市、县级政府（农业农村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 2021 年第 1 号）
298	农村村民宅基地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乡镇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99	猎捕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300	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国家林业局受理 10 种（类）陆生野生动物相关行政许可事项》（国家林业局公告 2017 年第 14 号）
301	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国家林业局受理 10 种（类）陆生野生动物相关行政许可事项》（国家林业局公告 2017 年第 14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农业部令 1999 年第 15 号，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8 号修订）
302	外国人在我国对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等活动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303	渔业船舶船员证书核发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设区的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14 年第 4 号）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 年版）》
304	水产苗种进出口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5 年第 46 号）
305	水产苗种生产经营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5 年第 46 号）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306	水域滩涂养殖证核发	省农业农村厅	省政府（省农业农村厅承办）， 设区的市、县级政府（审批 服务管理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307	渔业船网工具指标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设区的市、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农业农村部令 2018 年第 1 号）
308	渔业捕捞许可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设区的市、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细则》 《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农业农村部令 2018 年第 1 号）
309	专用航标的设置、撤除、位置移动 和其他状况改变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设区的市、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 《渔业航标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8 年第 13 号）
310	渔港内新建、改建、扩建设施或者 其他水上、水下施工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设区的市、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311	渔港内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品 装卸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设区的市、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312	渔业船舶国籍登记	省农业农村厅	省农业农村厅，设区的市、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登记办法》（农业部令 2012 年第 8 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313	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资质认定	省商务厅	省政府（省商务厅承办）	《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
314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	省商务厅	设区的市级政府（审批服务管理部门承办）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315	从事拍卖业务许可	省商务厅	省商务厅（由设区的市级商务部门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 《拍卖管理办法》（商务部令 2004 年第 24 号发布，商务部令 2015 年第 2 号修订）
316	限制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许可	省商务厅	省商务厅（委托）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货物进出口管理条例》
317	限制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许可	省商务厅	省商务厅会同省科技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技术进出口管理条例》
318	易制毒化学品进出口许可	省商务厅	省商务厅（委托）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货物进出口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319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省商务厅	省商务厅，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
320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省文旅厅	省文旅厅，县级文旅部门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321	境外投资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省文旅厅	省文旅厅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322	演出经纪机构设立审批	省文旅厅	省文旅厅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323	营业性演出审批	省文旅厅	省文旅厅，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文化部令第 47 号）
324	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省文旅厅	省文旅厅，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325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筹建审批	省文旅厅	省文旅厅，县级文旅部门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326	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	省文旅厅	省文旅厅, 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327	设立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审批	省文旅厅	省文旅厅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328	艺术品进出口经营活动审批	省文旅厅	省文旅厅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329	设置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审批	省文旅厅	省文旅厅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330	境外组织或者个人在境内进行非物质文化遗产调查审批	省文旅厅	省文旅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
331	旅行社设立许可	省文旅厅	省文旅厅(委托市级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旅行社条例》
332	外商投资旅行社业务许可	省文旅厅	省文旅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旅行社条例》
333	导游人员资格认定	省文旅厅	省文旅厅	《导游人员管理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334	导游证核发	省文旅厅	省文旅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导游人员管理条例》
335	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卫生许可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336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省卫健委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337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省卫健委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338	消毒产品生产单位审批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339	高致病性或疑似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实验活动审批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人间传染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和实验活动生物安全审批管理办法》（卫生部令第50号）
340	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运输审批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可感染人类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毒）种或样本运输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5号）
341	职业卫生、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认可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4号） 《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办法》（卫监督发〔2012〕25号）
342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
343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
344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345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346	医疗机构人体器官移植诊疗科目登记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人体器官移植条例》
347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7号）
348	医疗机构开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许可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349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
350	设置戒毒医疗机构或者医疗机构从事戒毒治疗业务许可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351	医疗机构设置人类精子库审批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关于第四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国发〔2007〕33号)
352	医疗机构购用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许可	省卫健委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353	血站设置审批和执业登记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
354	单采血浆站设置审批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由县级卫健部门初审、设区的市级卫健部门二审)	《血液制品管理条例》
355	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国家卫生健康委药监局关于印发大型医用设备配置与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卫规划发〔2018〕12号)
356	医师资格认定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 《医师资格考试暂行办法》(卫生部令第4号)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357	医师执业注册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
358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省卫健委	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
359	人体器官移植执业医师注册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360	职业病诊断执业医师资格认定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6号）
361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7号）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362	外籍医师在华短期执业许可	省卫健委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363	护士执业注册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护士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364	医疗广告审查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医疗广告管理办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卫生部令第26号）
365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资格认定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由县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受理并逐级上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5号）
366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执业注册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设区的市、县中医药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5号）
367	中医医疗广告审查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368	中医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设区的市、县中医药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369	中医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省卫健委	省卫健委，设区的市、县中医药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370	石油天然气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省应急厅	省应急厅，设区的市、县级应急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13〕143号）
371	石油天然气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省应急厅	省应急厅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0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8号修正）
372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省应急厅	省应急厅，设区的市、县级应急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91号）
373	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省应急厅	省应急厅，设区的市级应急部门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5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正）
374	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省应急厅	省应急厅，设区的市级应急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5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正）
375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省应急厅	省应急厅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376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	省应急厅	设区的市级应急部门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7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第一次修正，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89号第二次修正）
377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省应急厅	设区的市、县级应急部门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正）
378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许可	省应急厅	省应急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379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许可	省应急厅	省应急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380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认定	省应急厅	省应急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海洋石油安全生产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63号第一次修正，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8号第二次修正）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应急管理部令第1号）
381	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	省应急厅	省应急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382	特种作业人员职业资格认定	省应急厅	省应急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0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63号第一次修正，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80号第二次修正）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383	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省应急厅	省应急厅，设区的市、县级应急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煤矿安全监察条例》 《煤矿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监察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6号）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国家取消和下放投资审批有关建设项目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安监总厅政法〔2013〕120号）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13〕14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公告》（2021年第1号）
384	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省应急厅	省应急厅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0号）
385	矿山特种作业人员职业资格认定	省应急厅	省应急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0号）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386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省消防救援总队	设区的市、县级消防救援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387	注册消防工程师注册	省消防救援总队	省消防救援总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388	消防设施操作员职业资格认定	省消防救援总队	省消防救援总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389	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审批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	《食盐专营办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390	食盐定点批发企业审批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	《食盐专营办法》
391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392	食品生产许可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4号）
393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4号）
394	食品经营许可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395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396	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许可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397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省市场监管局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398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399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资格认定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400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140号）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401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402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计量器具监督管理办法》
403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404	注册计量师注册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405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8号）
406	药品广告审查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1号）
407	医疗器械广告审查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1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408	保健食品广告审查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1号）
409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1号）
410	企业登记注册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
411	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	省市场监管局	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个体工商户条例》
412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注册	省市场监管局	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管理条例》
413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管理条例》
414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核准	省市场监管局	省市场监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415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416	国产电视剧片审查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63号）
417	影视节目制作机构与外方合作制作电视剧审批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初审）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418	境外广播电视节目审批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对〈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三十九条第一款进行解释的复函》（国办函〔2017〕123号） 《境外电视节目引进、播出管理规定》（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42号）
419	广播电台、电视台以卫星等传输方式进口、转播境外广播电视节目审批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420	举办广播电视节目交流、交易活动审批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421	广播电视专用频段频率使用许可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受理）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422	无线广播电视发射设备订购证明核发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423	广播电台、电视台设立、终止审批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初审）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424	广播电台、电视台变更台名、台标、节目设置范围或节目套数审批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受理）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425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由设区的市级、县级广电部门初审）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广播电视站审批管理暂行规定》（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32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426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验收审核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设区的市、县级广电部门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427	付费频道开办、终止和节目设置调整及播出区域、呼号、标识、识别号审批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受理）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428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审批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35号）
429	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核发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关于修改〈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的决定》
430	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审批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431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国家级部分由省级初审，省级由市县初审）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暂行办法》（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60号） 《广电总局关于设立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构审批事项的通知》（广发〔2010〕24号）
432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审批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由设区的市级、县级广电部门初审）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433	广播电视播音员、主持人资格认定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受理）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434	广播电台、电视台使用方言播音审批	省广电局	省广电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435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省体育局	省体育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健身气功管理办法》（体育总局令 2006 年第 9 号）
436	从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单位审批	省体育局	省体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437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	省体育局	省体育局，设区的市、县体育部门或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全民健身条例》
438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设施审批	省体育局	省体育局，设区的市、县体育部门或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439	涉外统计调查资格认定	省统计局	省统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
440	涉外社会调查项目审批	省统计局	省统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
441	设立典当行及分支机构审批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商务部办公厅关于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和典当行管理职责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商办流通函〔2018〕165 号）
442	融资担保公司设立、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及跨省设立分支机构审批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
443	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	省能源局	省能源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6 年第 44 号）
444	在电力设施周围或者电力设施保护区内进行可能危及电力设施安全作业审批	省能源局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445	煤矿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省能源局	省能源局，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446	国家重点建设和国家核准水电站项目竣工验收	省能源局	省能源局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4〕50号）
447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	省能源局	省政府（省能源局承办），设区的市、县级政府（由其指定部门承办）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
448	新建不能满足管道保护要求的石油天然气管道防护方案审批	省能源局	省能源局，设区的市、县级管道保护主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449	可能影响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的施工作业审批	省能源局	县级管道保护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450	电力业务许可	山西能源监管办	山西能源监管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电力监管条例》 《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50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3〕27号）
451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	山西能源监管办	山西能源监管办	《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20年第36号） 《国务院关于第三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04〕16号）
452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许可	省文物局	省政府（省文物局承办），设区的市、县级政府（审批服务管理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453	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省文物局	省文物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454	文物保护单位的迁移、拆除或者不可移动文物的原址重建审批	省文物局	省政府（省文物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455	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属于国家所有的纪念建筑物或者古建筑改变用途审批	省文物局	省政府（省文物局承办），设区的市、县级政府（文物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456	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省文物局	省文物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457	文物保护工程资质审批	省文物局	省文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458	考古发掘单位保留少量出土文物作为科研标本许可	省文物局	省文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459	外国公民、组织和国际组织参观未开放的文物点和考古发掘现场审批	省文物局	省文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考古涉外工作管理办法》
460	境外机构和团体拍摄考古发掘现场审批	省文物局	省文物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461	境外机构和团体拍摄文物审批	省文物局	省文物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462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馆藏文物审批	省文物局	省文物局，设区的市、县级文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463	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交换馆藏文物审批	省文物局	省文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464	馆藏文物修复、复制、拓印资质许可	省文物局	省文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465	馆藏文物修复、复制、拓印许可	省文物局	省文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466	博物馆藏品取样审批	省文物局	省文物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467	博物馆处理不够入藏标准、无保存价值的文物或标本审批	省文物局	省文物局，设区的市、县级文物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468	文物商店设立审批	省文物局	省文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469	文物拍卖经营许可	省文物局	省文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470	文物拍卖标的审核	省文物局	省文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
471	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报建审批	省人防办	省人防办，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
472	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审批	省人防办	省人防办，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473	军粮供应站、军粮代供点资格认定	省粮食和储备局	省粮食和储备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474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475	国家重点保护林草种质资源采集、采伐审批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476	从国外引进林草种子、苗木检疫和隔离试种审批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	《植物检疫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477	林草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设区的市、县级林草部门	《植物检疫条例》
478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设区的市、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479	建设项目使用草原审批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设区的市、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480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481	从事营利性治沙活动许可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设区的市、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482	在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内修建缆车、索道等重大建设工程项目选址方案核准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	《风景名胜区条例》
483	在风景名胜区内从事建设、设置广告、举办大型游乐活动以及其他影响生态和景观活动许可	省林草局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风景名胜区条例》
484	进入自然保护区从事有关活动审批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 《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485	猎捕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486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487	采集及出售、收购野生植物审批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国务院关于禁止采集和销售发菜制止滥挖甘草和麻黄草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0〕13号）
488	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489	野生动植物进出口审批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委托）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野生动植物进出口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490	外国人对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审批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491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野外用火审批	省林草局	县级政府（由林草部门承办）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492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爆破、勘察和施工等活动审批	省林草局	省林草局，设区的市、县级林草部门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493	进入森林高火险区、草原防火管制区审批	省林草局	省政府（省林草局承办），设区的市、县级政府（林草部门承办）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494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林地经营权审批	省林草局	省政府（省林草局承办），设区的市、县级政府（林草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495	药品上市注册审批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496	药品生产许可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497	药品批发企业筹建审批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498	药品批发企业经营许可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499	药品零售企业筹建审批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设区的市、县级药监部门或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500	药品零售企业经营许可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设区的市、县级药监部门或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501	医疗机构配制制剂许可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502	医疗机构配制制剂品种注册审批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503	医疗机构配制制剂调剂审批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504	中药保护品种审批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初审）	《中药品种保护条例》
505	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生产企业许可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506	麻醉药品、精神药品批发企业审批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507	第二类精神药品零售业务审批	省药监局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508	全国性批发企业向医疗机构销售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区域性批发企业跨省级行政区域向医疗机构销售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许可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509	区域性批发企业从定点生产企业购买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审批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510	麻醉药品、精神药品购买审批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511	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运输许可	省药监局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512	麻醉药品、精神药品邮寄许可	省药监局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513	医疗用毒性药品收购企业许可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
514	医疗用毒性药品批发企业许可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
515	医疗用毒性药品零售企业许可	省药监局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516	科研和教学用毒性药品购买审批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设区的市、县级药监部门	《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
517	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许可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518	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许可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519	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520	放射性药品生产企业审批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会同省国防科工局	《放射性药品管理办法》
521	放射性药品经营企业审批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会同省国防科工局	《放射性药品管理办法》
522	医疗单位使用放射性药品许可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放射性药品管理办法》
523	药品批发企业经营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审批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反兴奋剂条例》
524	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进出口审批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反兴奋剂条例》
525	执业药师注册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526	医疗器械注册审批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527	第二、三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528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省药监局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529	药品、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审批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7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530	化妆品生产许可	省药监局	省药监局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
531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	省国家安全厅	设区的市级国家安全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532	赠送、交换、出卖国有档案复制件审批	省档案局	省档案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
533	档案及其复制件出境审批	省档案局	省档案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
534	延期移交档案审批	省档案局	省档案局，设区的市、县级档案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
535	国家秘密载体制作、复制、维修、销毁资质认定	省保密局	省国家保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 《国家秘密载体印制资质管理办法》(国家保密局令2020年第2号)
536	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认定	省保密局	省国家保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 《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办法》(国家保密局令2020年第1号)
537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认定	省保密局	省保密局会同省国防科工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认定办法》(国保发〔2016〕15号)
538	事业单位登记	省委编办	省事业单位登记局，设区的市、县级事业单位登记机关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中央编办发〔2014〕4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539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	省委网信办	省委网信办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管理规定》（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令第1号）
540	电影发行单位设立、变更业务范围、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省电影局	省电影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541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省电影局	省电影局, 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外商投资电影院暂行规定》（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商务部、文化部令第21号）
542	电影剧本梗概审查	省电影局	省电影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543	电影片审查	省电影局	省电影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544	中外合作摄制电影片审批	省电影局	省电影局（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545	境外人员参加电影制作审批	省电影局	省电影局（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546	举办中外电影展、国际电影节审批	省电影局	省电影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547	出版单位设立、变更、合并、分立、设立分支机构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初审）	《出版管理条例》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网络出版服务管理规定》（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5号）
548	报纸、期刊、连续型电子出版物出版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初审）	《出版管理条例》 《电子出版物出版管理规定》（新闻出版总署令第34号）
549	报纸、期刊、连续型电子出版物变更刊期、开版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	《出版管理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550	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重大选题核准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初审）	《出版管理条例》
551	出版国产网络游戏作品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初审）	《出版管理条例》 《网络出版服务管理规定》（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5号）
552	中学小学教科书出版资质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受理）	《出版管理条例》
553	出版物批发业务经营许可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	《出版管理条例》
554	出版物零售业务经营许可	省新闻出版局	县级新闻出版部门	《出版管理条例》
555	出版物进口经营单位设立、变更、合并、分立、设立分支机构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受理）	《出版管理条例》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556	进口出版物目录核准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	《出版管理条例》
557	接受境外机构或个人赠送出版物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初审）	《出版管理条例》 《新闻出版总署、教育部关于接受境外机构或个人赠送境外出版物有关事项的通知》（新出联〔2010〕13号）
558	订户订购境外出版物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	《出版管理条例》《订户订购进口出版物管理办法》（新闻出版总署令2011年第51号）
559	境外出版机构在境内设立办事机构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受理）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560	音像制品制作业务许可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561	电子出版物制作业务许可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562	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设立、变更、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563	音像复制单位、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接受委托复制境外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出版管理条例》
564	印刷企业设立、变更、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设区的市级新闻出版部门	《印刷业管理条例》 《出版管理条例》
565	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准印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	《印刷业管理条例》 《内部资料性出版物管理办法》（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令第2号）
566	印刷企业接受委托印刷境外出版物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	《印刷业管理条例》 《出版管理条例》
567	宗教用品准印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	《印刷业管理条例》
568	新闻单位设立驻地方机构审批	省新闻出版局	省新闻出版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关于修改〈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的决定》
569	宗教院校设立、变更、合并、分设、终止许可	省宗教局	省宗教局（初审）	《宗教事务条例》
570	宗教教育培训活动许可	省宗教局	设区的市级宗教部门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571	宗教活动场所筹备设立审批	省宗教局	省宗教局（由设区的市级、县级宗教部门初审），设区的市级宗教部门（由县级宗教部门初审）	《宗教事务条例》
572	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省宗教局	县级宗教部门	《宗教事务条例》
573	在寺观教堂内修建大型露天宗教造像审批	省宗教局	省宗教局（初审）	《宗教事务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574	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许可	省宗教局	省宗教局（由设区的市级、县级宗教部门初审），设区的市级宗教部门（由县级宗教部门初审）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575	宗教临时活动地点审批	省宗教局	县级宗教部门	《宗教事务条例》
576	境内外国人集体进行宗教活动临时地点审批	省宗教局	省宗教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577	大型宗教活动许可	省宗教局	设区的市级宗教部门	《宗教事务条例》
578	印刷宗教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和宗教用品审批	省宗教局	省宗教局	《宗教事务条例》 《印刷业管理条例》
579	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许可	省宗教局	省宗教局	《宗教事务条例》
580	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捐赠审批	省宗教局	省宗教局，设区的市、县级宗教部门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581	外国人携带用于宗教文化学术交流的宗教用品入境审批	省宗教局	省宗教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582	邀请以其他身份入境的外国宗教教职人员讲经、讲道审批	省宗教局	省宗教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583	华侨回国定居审批	省侨办	省侨办（由设区的市级、县级侨务部门初审），设区的市级侨务部门（由县级侨务部门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 《国务院侨办、公安部、外交部关于印发〈华侨回国定居办理工作规定〉的通知》（国侨发〔2013〕18号）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584	重大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审定	省地震局	省地震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 《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条例》
585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省税务局	县级税务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586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单位资质认定	省气象局	省气象局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587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	省气象局	省气象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588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省气象局	省气象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589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单位资质认定	省气象局	省气象局，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590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省气象局	省气象局，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国发〔2012〕52号)
591	新建、扩建、改建建设工程避免危害气象探测环境审批	省气象局	省气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 《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保护条例》
592	气象台站迁建审批	省气象局	省气象局(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 《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保护条例》
593	中资银行业金融机构及其分支机构设立、变更、终止以及业务范围审批	山西银保监局	山西银保监局，各市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594	非银行金融机构及其分支机构设立、变更、终止以及业务范围审批	山西银保监局	山西银保监局，各市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595	中资银行业金融机构及非银行金融机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核准	山西银保监局	山西银保监局，各市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596	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金融资产 管理公司对外从事股权投资审批	山西银保 监局	山西银保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 定》
597	外资银行营业性机构及其分支机构 设立、变更、终止以及业务范围 审批	山西银保 监局	山西银保监局，各市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
598	外资银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首席代表任职资格核准	山西银保 监局	山西银保监局，各市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
599	外国银行代表处设立、变更、终止 审批	山西银保 监局	山西银保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
600	保险公司及其分支机构设立、变更、 终止以及业务范围审批	山西银保 监局	山西银保监局，各市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保险公司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 定》
601	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任职资格核准	山西银保 监局	山西银保监局，各市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 定》
602	保险代理业务经营许可	山西银保 监局	山西银保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603	保险代理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 资格核准	山西银保 监局	山西银保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604	保险经纪业务经营许可	山西银保 监局	山西银保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605	保险经纪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 资格核准	山西银保 监局	山西银保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606	保险公司次级定期债发行审批	山西银保 监局	山西银保监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 定》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607	保险公司拓宽保险资金运用形式审批	山西银保监局	山西银保监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608	证券公司设立及变更许可	山西证监局	山西证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
609	境外证券经营机构驻华代表机构设立及名称变更核准	山西证监局	山西证监局	《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610	公募基金服务机构注册	山西证监局	山西证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
611	期货公司设立及变更许可	山西证监局	山西证监局	《期货交易管理条例》
612	商业银行、信用社代理支库业务审批	人行太原中心支行	人行太原中心支行(由地市中心支行受理)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商业银行、信用社代理支库业务审批工作规程(暂行)》(银发〔2005〕89号)
613	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审批	人行太原中心支行	人行太原中心支行(由设区的市级以上分支机构受理)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黄金及黄金制品进出口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海关总署令〔2015〕第1号)
614	银行账户开户许可	人行太原中心支行	人行太原中心支行,地市中心支行、各县支行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615	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	人行太原中心支行	人行太原中心支行,地市中心支行、各县支行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616	人民币图样使用审批	人行太原中心支行	人行太原中心支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币管理条例》
617	经常项目收支企业核准	国家外汇局山西省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省分局,各市中心支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618	经常项目特定收支业务核准	国家外汇局山西省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省分局, 各市中心支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619	经常项目外汇存放境外核准	国家外汇局山西省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省分局, 各市中心支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620	境外直接投资项下外汇登记核准	国家外汇局山西省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省分局, 各市中心支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621	境内直接投资项下外汇登记核准	国家外汇局山西省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省分局, 各市中心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622	外币现钞提取、出境携带、跨境调运核准	国家外汇局山西省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省分局, 各市中心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623	跨境证券、衍生产品外汇业务核准	国家外汇局山西省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省分局, 各市中心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624	境内机构外债、跨境担保核准	国家外汇局山西省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省分局, 各市中心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625	境内机构(不含银行业金融机构)对外债权核准	国家外汇局山西省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省分局, 各市中心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626	资本项目外汇资金结汇核准	国家外汇局山西省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省分局, 各市中心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627	资本项目外汇资金购付汇核准	国家外汇局山西省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省分局, 各市中心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628	经营或者终止结售汇业务审批	国家外汇局山西省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省分局, 各市中心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629	非银行金融机构经营、终止结售汇业务以外的外汇业务审批	国家外汇局山西省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省分局, 各市中心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630	金融机构本外币转换核准	国家外汇局山西省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省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631	保税仓库设立审批	太原海关	太原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保税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规定》(海关总署令第105号, 海关总署令第198、227、235、240号修正)
632	出口监管仓库设立审批	太原海关	太原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出口监管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办法》(海关总署令第133号, 海关总署令第227、235、240、243号修正)
633	保税物流中心设立审批	太原海关	太原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保税物流中心(A型)的暂行管理办法》(海关总署令第129号, 海关总署令第227、235、240、243号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保税物流中心(B型)的暂行管理办法》(海关总署令第130号, 海关总署令第227、235、240、243号修正)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634	海关监管货物仓储企业注册	太原海关	太原机场海关、晋阳海关、武宿海关、大同海关、临汾海关、运城海关、晋城海关、长治海关、阳泉海关、朔州海关、忻州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监管区管理暂行办法》（海关总署令第232号，海关总署令第240号修正）
635	过境动物、进境特定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审批	太原海关	太原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实施条例》
636	出境特定动植物及其产品和其他检疫物的生产、加工、存放单位注册登记	太原海关	太原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实施条例》
637	进出境动植物检疫除害处理单位核准	太原海关	太原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实施条例》
638	特殊物品出入境卫生检疫审批	太原海关	太原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实施细则》
639	国境口岸卫生许可	太原海关	太原海关，太原机场海关、大同海关、运城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实施细则》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640	烟草制品生产企业设立、分立、合并、撤销审批	山西烟草专卖局	山西烟草专卖局（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641	烟草专卖品生产企业许可	山西烟草专卖局	山西烟草专卖局（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642	设立烟叶收购站（点）审批	山西烟草专卖局	设区的市级烟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643	烟草专卖品批发企业许可	山西烟草专卖局	山西烟草专卖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644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	山西烟草专卖局	设区的市、县级烟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645	烟草专卖品运输许可	山西烟草专卖局	山西烟草专卖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646	快递业务经营许可	山西省邮政管理局	山西省邮政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 《快递暂行条例》
647	邮政企业撤销普遍服务营业场所审批	山西省邮政管理局	山西省邮政管理局, 设区的市级邮政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
648	邮政企业停限办普遍服务和特殊服务业务审批	山西省邮政管理局	山西省邮政管理局, 设区的市级邮政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
649	经营进出境邮政通信业务审批	山西省邮政管理局	山西省邮政管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650	仿印邮票图案审批	山西省邮政管理局	山西省邮政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实施细则》
651	设立互联网域名注册服务机构审批	山西通信管理局	山西通信管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652	电信业务经营许可	山西通信管理局	山西通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653	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核准	山西通信管理局	山西通信管理局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654	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和调整审批	山西通信管理局	山西通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电信网码号资源管理办法》(信息产业部令第28号)
655	通信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	山西通信管理局	山西通信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通信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管理规定》(工信部通信〔2016〕255号)

## 二、根据地方性法规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 8 项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1	汽车租赁经营许可	省交通厅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山西省道路运输条例》（2010年9月29日山西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自2011年1月1日起施行，2019年5月30日山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次修正，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第三十三条
2	城市公共汽（电）车经营许可	省交通厅	设区的市、县级人民政府、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山西省城市公共客运条例》（2015年5月28日山西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自2015年10月1日起施行）第十四条
3	城市公共汽（电）车车辆营运证	省交通厅	设区的市、县级人民政府、 设区的市、县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山西省城市公共客运条例》（2015年5月28日山西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自2015年10月1日起施行）第十四条
4	封闭水域水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省交通运输厅	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山西省水路交通管理条例》（山西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1年7月28日通过，自2011年10月1日起施行）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
5	猎捕省级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设区的市级农业农村部门	《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1992年5月20日山西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自发布之日起施行，2020年3月31日修正，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第十七条第二款
6	人工繁育省级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省农业农村厅	设区的市级农业农村部门	《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1992年5月20日山西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自发布之日起施行，2020年3月31日修正，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第二十条第三款

序号	许可事项名称	省级业务指导部门	实施部门	设定和实施依据
7	泉域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省水利厅	省级水利部门，设区的市级审批服务管理部门	《山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1982年10月29日山西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2007年12月20日山西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修订，2008年3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条 《山西省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山西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于1997年9月28日通过，2010年11月26日，山西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了修订，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第十四条
8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省国安厅	设区的市级国家安全部门	《山西省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建设项目管理条例》（2010年9月29日山西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自201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2014年11月28日山西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地方性法规的决定修正，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第十条